


泰健康 專案


健康 全面防護 意外 超值保障

- ★癌症-98年十大主要死因之首
- ★交通意外-佔意外事故排名第一

一張保單同時享有**7**項重大疾病保障 + **6**大意外身故殘廢防護 + **3**類病房給付 + **2**項意外醫療保障
健康保障 全面防護 - 重疾**百萬**保障，住院日額最高**365**日天天防護
意外保障 超值加購 - 每天不到**1.5**元，立即享有完整意外保障



7項重大疾病
 初次罹患**100%**給付
 保障最廣，包含癌症、腦中風、心肌梗塞、慢性腎衰竭、冠狀動脈繞道手術、癱瘓、重大器官移植手術。



癌症療養金 Plus
 全額**一次性**給付
 在家療養或醫院就診，保險金全額**一次性**給付運用更彈性，無須提供醫療單據，理賠申請最便利。



3類病房休養慰問金 疾病與意外住院雙重保障
 一般住院病房給付 天數高達**365**天
 1. 一般病房日額全年365天通通有保、加護病房與燒燙傷病房給付高達90日。
 2. 因**交通意外事故**住院增額給付，一般病房最高每日NT\$3,000元，加護病房最高每日NT\$5,000元，燒燙傷病房最高每日NT\$7,000元，保障更完整。
 3. 不論疾病住院或意外住院，全面防護，**骨折在家休養**也可提出理賠申請。



6大意外身故殘廢
 理賠最高**NT\$250萬**
 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殘廢最高理賠250萬。多項意外增額保障：交通意外、搭乘水上、陸上、空中大眾運輸工具意外、火災身故殘廢，以及一般意外基本保障。



2項意外醫療保障
 不限次數 **定額**給付
 意外住院慰問金 連續住院達5日(含)以上，立即給付定額保險金，最高金額NT\$6,000元/次。
 食物中毒慰問金 外食不擔心，讓您飲食更安心，最高金額NT\$2,000元/次。

專案投保注意事項

給付項目：重大疾病保險金、保單增額保險金、住院日額醫療保險金、加護病房增額保險金、燒燙傷病房增額保險金、汽車交通意外事故傷害保險-身故保險金、喪葬費用保險金、殘廢保險金、傷害醫療保險金、無人傷害保險、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、燒燙傷保險金、大眾運輸工具意外事故保險金、火災意外事故保險金、食物中毒與菌類保險金、住院臨時保險金

1. 本專案適用對象：投保年齡為年滿15歲-未滿60歲、BMI值17-30、職業等級1-6類，續保最高至未滿65足歲。投保年齡係採用保險年齡，超過生日六個月會加算一歲，若未滿六個月則捨去不計。
2. 重大疾病險與住院日額險於首年度投保單生效後適用30天「等待期間」(癌症等待期間為90日)，於該段期間保險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到期前完成續保者，次年度保單保障期間直接連續則無等待限制。
3. 精神疾病住院者每次住院日額給付最高90日。
4. 懷孕28週(含)以上婦女暫不承保本專案。
5. 「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」。
6. 本專案商品係由泰安產物保險公司承保出單，本專案商品之一切權利義務，悉以保險單條款內容為準。

- 99.06.30泰安(99)精企字第436號函備查、99.06.30泰安(99)精企字第437號函備查
- 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503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24號函備查
- 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504號函備查、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499號函備查
- 99.05.10泰安(99)精企字第326號函備查、97.11.10泰安(97)精企字第500號函備查
- 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04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14號函備查
- 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05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15號函備查
- 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06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16號函備查
- 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23號函備查、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24號函備查
- 98.12.01泰安(98)精企字第526號函備查、99.03.29泰安(99)精企字第270號函備查

http://www.taian.com.tw 總公司地址：台北市館前路59號 24小時服務電話：0800-012-080 泰安產險 2010.06版